

债券代码：136495.SH

债券简称：16 粤高 01

债券代码：136621.SH

债券简称：16 粤高 02

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2021 年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F SECURITIES CO.,LTD.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职业行为准则》、《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高速”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广发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第一章 公司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545号文件核准发行，核准规模为债券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二、债券名称：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债券代码：136495.SH、136621.SH。

四、发行主体：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五、债券期限：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均为15年期。

六、发行规模：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为20亿元，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为10亿元。

七、债券利率：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为4.10%，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为3.57%，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

八、还本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九、发行时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信用等级均为AAA。

十、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关于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根据发行人于2021年1月27日发布的公告，发行人负责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的前会计师事务所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人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年度财务决算审计合同到期，根据发行人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第十次会议书面表决决议，从2020年度起，财务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换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项变更决策程序符合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目前，发行人已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该协议生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2011年01月24日，登记机关为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志国、朱建弟。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等。

广发证券作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受托管理人，在获悉相关进展后，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及时与发行人进行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广发证券后续将继续关注有关情况，并关注发行人关于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2021年受托管理
事务临时报告（一）》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9日

